

河南省中药材协会 医药卫生报社 文件

豫中材联字 [2019] 第 1 号

关于召开中原首届基层临床用药高峰论坛暨河南省中药材协会基层临床用药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的通知

各市、县及省直有关医疗、教学、科研单位、中药生产经营企业及保健品食品相关行业：

为进一步规范和指导基层中医临床用药，确保临床用药安全有效，整合全产业链有效资源、协同搭建基层临床中医药全产业链合作交流平台，由河南省中药材协会和医药卫生报社主办，河南中医药大学药学院协办，拟定于 2019 年 7 月 26-28 日在河南中医药大学召开中原首届基层临床用药高峰论坛暨河南省中药材协会基层临床用药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作为献礼河南中医药大学药学院建院 60 周年庆典系列活动，

届时将邀请国家、省级相关领导莅临，同时邀请国内中医药知名专家、教授授课。授予省级一类学分6分。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大会组织结构

(一) 主办单位：河南省中药材协会 医药卫生报社

(二) 协办单位：河南中医药大学药学院

(三) 媒体支持：中国中央电视台 CCTV-7 河南广播电视台、《医药卫生报》《中国中医药报》《中国医药报》《半月谈杂志》《企业家日报》《人民日报》《大河报》《大河健康报》、人民网、新华网、新浪网、大河网

二、大会主题

规范基层中医临床用药 确保临床用药安全有效

三、拟邀请参会领导单位（排名不分先后）

中国中药协会

中华中医药学会

河南中医药大学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

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

中国中医药报社

河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河南省中药材协会

河南省中医药学会

医药卫生报社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中药材服务中心

河南中医药大学药学院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濮阳市中医院

河南奥林特药业有限公司

四、拟邀请授课专家（排名不分先后）

李学林 河南中医药大学教授、主任中药师、博士生导师

董诚明 河南中医药大学药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张振凌 河南中医药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欧阳竞锋 中国中医科学院博士后、副研究员

李明军 河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王 辉 河南中医药大学临床中药科主任、中药博士

李寒冰 河南中医药大学药学院副教授、中药学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

李 凯 河南中医药大学教务处实验学科科长、副教授、中药学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

五、大会主要内容

（一）成立河南省中药材协会基层临床用药专业委员会，选举产生第一届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秘书长和副秘书长

（二）举办基层临床用药高峰论坛

（三）遴选培育示范基地授牌

1. 临床安全合理用药示范基地

2. 中药规范化生产示范基地

3. 中药流通规范化示范基地

六、会议征文

(一) 征文内容

1. 基层医务工作人员中药临床用药现状与思考；
2. 规范基层诊所中药注射剂与化药混用的探索与思考；
3. 祖传秘方、偏方、验方在基层临床中的应用心得；
4. 中医药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与祖传医技临床应用与保护；
5. 中药基础理论在基层临床的应用研究；
6. 名老中医学学术思想传承与发展的研究；
7. 中药基础理论教学与基层临床创新人才培养研究；
8. 膏、丹、丸、散传统剂型在临床中的应用心得。

(二) 征文要求

1. 征文内容应体现先进性、科学性、实用性，要求尚未在公开发行的期刊上发表；

2. 论文字数在 5000 字以内，附中文摘要 300 字左右，正文格式请按期刊出版发行的要求，注明作者姓名、职务职称、工作单位、邮编、参考文献等；

3. 文件名以“单位名称+作者姓名+19 基层中药”命名，请注明作者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

4. 对应征论文，组委会有权作适当删节，请自留底稿，恕不退稿。审阅过后，将在由河南省中医药学会和河南中医药大学主办的《河南中医》杂志（增刊）或推荐到医药卫生报社官方网站、微信平台公开发表。

(三) 投稿方式：请将论文电子版发送至邮箱：hnszycxh@163.com

(四) 截稿日期：2019 年 7 月 10 日。

七、参加人员

河南省各市、县及省直有关医疗、教学、科研单位、中药生产经营企业、保健品食品等中医药行业的从业人员。

八、时间地点

(一) 预备会议时间和地址：7月26日下午3:00；河南省中药材协会第一会议室（郑州市金水路96号河南医药大楼7楼）。

参会人员：拟任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常务委员、秘书长、副秘书长。

(二) 报到时间：2019年7月26日报到；28日下午离会（会期两天）。

报到地点：河南中医药大学东明校区学术报告厅（郑州市金水路与东明路交叉口往北100米路东）。

九、会议费用

(一) 会议费：500元/人，会议费（含会议期间餐费、会务费和资料费）。

(二) 交通和住宿费：往返交通费及住宿费自理。

十、注意事项

为使会议顺利召开，会务组提前做好接待工作，请各候选人及参会人员，务必于2019年7月23日前将参会人员回执表（附件2）以电邮、电话、微信等方式报至会务组（请登录 www.hnszyc.org.cn 下载文件），以便提前联系食宿等相关事宜，以河南省中药材协会邮箱 hnszycxh@163.com 收到的实际缴费转账记录或凭证扫描件信息为准。逾期未报名或未缴费的，将无法保证参会名额及房间住宿预订。凡不到会的委员候选人，视为自动放弃委员资格。

大会秘书处：

隋继成 18639905201(微信同手机号) 朱晓娟 18503885588(微信同手机号)
徐绍华 15515592211(微信同手机号) 张松歌 18439935738(微信同手机号)
特此通知!

